

臺北市 110 學年度「社會情緒學習」(SEL) 融入各領域課程與教學申請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政府 110 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 (二) 臺北市 110 學年度「社會情緒學習」(SEL) 推動計畫。

二、目標

- (一) 鼓勵教師投入「社會情緒學習(SEL)」融入課程及教學活動設計，提升學生社會情緒意識。
- (二) 引導學生覺察情緒及社會互動，幫助學生培養情緒管理及建立自我領導及團隊合作能力。
- (三) 推動落實校園社會情緒教育，建立友善校園環境。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新湖國民小學。

四、申請對象：臺北市所屬各公私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幼兒園。

五、申請類別

(一) 種子學校

1. 經費補助：110 學年度補助新臺幣 5 萬元整（第一學期 1 萬元，第二學期 4 萬元）。
2. 精進工作坊：111 年 1 月及 3 月各 1 場次，至少薦派 1 名參加。
3. 教案評選：至少繳交 1 件經工作坊教案參與評選。

(二) 非種子學校

1. 經費補助：110 學年度補助新臺幣 1 萬 2 千元整（第二學期）。
2. 教案評選：自由參加。

六、申請說明

- (一) 本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可行評估學校需求選擇申請種子學校及非種子學校，本市幼兒園申請非種子學校補助。
- (二) 申請時間：110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至 11 月 8 日（星期一），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3 時止。
- (三) 申請文件
 1. 臺北市 110 學年度「社會情緒學習」(SEL) 推動計畫申請表（附件 1），並勾選申請類別，申請種子學校需附經費明細表，非種子學校至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再行提報。
 2. 臺北市 110 學年度「社會情緒學習」(SEL) 推動計畫融入各領域課程與教學活動設計（附件 2）。
 3. 臺北市 110 學年度「社會情緒學習」(SEL) 推動計畫融入各領域課程與教學活動設計作品版權聲明書（附件 3）
- (四) 以學校為單位繳交，紙本及電子檔（請燒錄於光碟並註明校名，word、pdf 檔均須提供）並且上傳雲端資料夾：
 1. 紙本及光碟寄送至：內湖區新湖國小輔導室吳雅雯主任。校址：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138 號，電話 02-27963721 轉 230。
 2. 雲端網址：<https://reurl.cc/q1V09q> 並依示例命名：○○國小-申請表/教案名

稱。

七、結果公告：110年11月12日（星期五）公告於「臺北市性別平等教育網~最新消息」並函知各校。

八、預期效益：全面推動本市社會情緒學習，提升本市學生參與人數。

九、獎勵：辦理本計畫相關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從優予以敘獎。

十、經費來源：由教育局推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